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三公”经费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36 万元，比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37 万元减少 1.01 万元，减幅 15.9%，主要是我部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 12.19 万元减少 6.83 万元，减幅 56%，主要原因是我部 2021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全年预算数持平，较 2020 年度决算数减少了 7.76 万元，减幅 100%，主要是我部 2021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2021 年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7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与 2021 年全年预算数持平，与 2020 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79 万元，较 2021 年全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减幅 17.3%，主要是我部加强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进一步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1.17 万元，增幅 32.3%，主要是 2020 年因新冠疫情影响，

外出公务需求减少。2021 年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2021 年底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具体开支内容为：开展基层调研、干部考察等公务活动所发生的公务用车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燃油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7 万元，与 2021 年全年预算数持平；较 2020 年度决算数减少了 0.24 万元，减幅 29.6%，主要是因为本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了公务接待次数和人数。2021 年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28 人，具体开支内容为：接待上级部门及其他相关单位来我区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所发生的餐费、住宿费等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7	0	5.8	0.0	5.8	0.57	5.36	0.00	4.79	0.00	4.79	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